

注射室須知



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

地址：屏東市自由路 270 號

電話：(08) 7363011

<http://www.pntn.mohw.gov.tw>

☐ 肌肉注射

1. 注射後請以酒精棉緊壓住注射部位 3~5 分鐘直到注射部位無出血情形為止，並依護理人員指示，給予揉搓 1 分鐘或不需揉搓。
2. 返家後如發現注射部位劇烈疼痛、發腫可用熱毛巾熱敷 3~5 分鐘，可緩解症狀。
3. 注射結束後隨時注意有無過敏反應，若有不適情形出現，請立即返院就醫。

☐ 靜脈注射(小量注射)

1. 注射時及注射完畢後如果有紅腫熱痛及任何不適，請立即通知護理人員。
2. 移除針頭時，請以酒精棉緊壓住注射部位 3~5 分鐘，勿揉搓直到注射部位無出血情形為止。
3. 注射結束後隨時注意有無過敏反應，若有不適情形出現，請立即返院就醫。

☐ 靜脈注射(大量點滴)

1. 請勿自行調整點滴速度，以免影響藥物作用及增加心臟負荷。
2. 注射部位如果有紅腫熱痛及任何不適，或點滴管內有回血或不滴時，請立即通知護理人員。
3. 下床活動時，請使用活動式點滴架，並將點滴瓶放在高過注射部位約一個手臂的距離，如遇到回血情形，請告知護理人員。
4. 點滴滴注時，請勿折到或拉扯點滴管路。
5. 靠注射部位最近的關節，盡量勿彎曲。請用未被注射的手做事（如：拿話筒、量血壓）。
6. 移除針頭時，請以酒精棉緊壓住。
7. 注射部位 3~5 分鐘，勿揉搓直到注射部位無出血情形為止。
8. 注射結束後隨時注意有無過敏反應，若有不適情形出現，請立即返院就醫。

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—「屏醫衛編碼 NO. 261：注射室須知」衛教指導

☐ 給予病人護理指導單張。 ☐ 可說出護理指導內容 1~2 項。 ☐ 可說出護理指導內容 2 項以上。

指導人員： ，說明日期： 年 月 日，病人或家屬： ，關係：

☐ 皮下注射

1. 注射完畢勿搓揉。
2. 注射結束後隨時注意有無過敏反應，
若有不適情形出現，請立即返院就醫。

☐ 疫苗接種(A 型肝炎疫苗、B 型肝炎疫苗、狂犬病疫苗、德國麻疹疫苗、子宮頸疫苗、流感疫苗、肺炎鏈球菌疫苗、帶狀疱疹疫苗)

1. 接種後請以酒精棉緊壓住注射部位 3
～5 分鐘，不需揉搓直到注射部位無出
血情形為止。
2. 接種後請於注射室觀察至少 30 分鐘，
如無立即不良反應產生方可返家休息
。
3. 注射結束後如發現注射部位劇烈疼痛
、發腫可用熱毛巾熱敷 3~5 分鐘，可
緩解症狀。
4. 返家後隨時注意有無過敏反應，若有
不適情形出現，請立即返院就醫。

制定日期：104 年 06 月

修訂日期：110 年 04 月(1)

審閱日期：114 年 03 月